

证券代码:600213 证券简称:S\*ST 亚星 公告编号:2007-03

##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东沟通协商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星客车”)董事会受非流通股股东的委托办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事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6年12月25日刊登后,公司董事会协助非流通股股东通过拜访投资者、召开投资者座谈会以及热线电话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和交流,根据沟通和交流的结果,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决定维持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支付水平不变。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详见2006年12月2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上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全文)》等文件。

另为支持公司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并力争实现恢复上市目标,在大股东江苏亚星客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星集团”)及扬州市政府的协调、支持下,公司原控股股东扬州格林柯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占用了公司的6300万元资金,已通过由扬州机电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6300万元受让公司该项债权的方式予以清偿,上述资金已于2006年12月28日到账。

此外,为不影响公司股改进程,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亚星集团与南京中船绿洲机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绿洲”)协商一致,亚星集团同意为中船绿洲参加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所应付的对价先行代为垫付,待为垫付后,中船绿洲所持有的4822万股股份在上市流通前,应当向亚星集团偿还代为垫付的股份或折算成款项偿还,或者取得亚星集团的同意,并由亚星客车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

以上相关内容详见2007年1月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司公告及2007年1月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全文)》等文件。

特此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月5日

股票代码:600213 股票简称:S\*ST 亚星 公告编号:2007-04

##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6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及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文件;2007年1月5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东沟通协商结果的公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颁布的

《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受非流通股股东委托,决定拟于2007年1月15日(星期一)召开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相关股东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1月15日下午14:00。

(三)网络投票时间:2007年1月11日,2007年1月12日,2007年1月15日,每日9:30-11:30,13:00-15:00。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扬子江中路188号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四楼会议室

(五)股权登记日:2007年1月8日

(六)会议方式: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网络投票平台行使表决权。

(七)提示公告:

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两次提示公告时间分别为2007年1月5日、2007年1月10日。

(八)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07年1月8日(星期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委托董事会投票,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和保荐代表人等。

(九)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公司股票目前处于暂停上市状态,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不涉及股票停牌安排问题。

(十)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事项: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三、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及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方式

(一)流通股股东具有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本次相关股东会议所审议的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流通股股东主张权利的方式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除可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现场投票外,亦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网络投票平台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根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相关股东会议审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该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权分置改革方案征集投票。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一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7年1月10日(星期三)14: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07年1月8日—1月10日9:30-11:30,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546号杭州大酒店八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由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以非流通股股东放弃上市公司公积金转增的股份给流通股股东结合部分非流通股股东赠送现金的方式进行,公司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需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形式作出,同时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尚需A股市场相关股东做出决议。由于有权参加两个会议的股东相同,会议程序操作具有一致性,会议的内容条款互为实施的条件,因此公司决定将两个会议合并召开(参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为同一天),合并审议两个议题并做出决议。本次合并表决案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方可实施,即含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流通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1月4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委托董事会投票或在网络投票的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六)登记时间

自2006年12月25日公告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来,在公司董事会的协助下,公司非流通股股东通过热线电话、传真、网上路演、电子邮件、走访投资者等多种形式与流通股股东进行了广泛的沟通,根据沟通的结果,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调整为:以现有流通股17469.0968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10股的转增股份,合计17469.0968万股,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股的对价安排。

在上述转增股份支付完成后,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由于本次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系以实施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目的,故如果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未获得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通过,则本次资本公积金定向转增股本方案不会付诸实施。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全文(修订稿)》及其摘要。

特此公告。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701 证券简称:S 工大新 公告编号:2007-001

##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通知于2006年12月17日以电话或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06年12月31日以通信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5名(独立董事李俊玲因已提交辞职报告未出席本次董事会),董事赵德强、刘芳和独立董事巴德年分别因病和因故缺席,其中董事刘芳委托董事唐利成代为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张大成董事长主持。会议采用通信方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独立董事李俊玲女士日前提交有关辞职报告:根据国资方面的工作建议及其本人出于身体等原因的考虑,提出辞去在我公司所担任的独立董事职务。鉴于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其辞去在我公司担任的独立董事职务,并对其为规范公司运作维护股东利益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公司董事会将在下一次董事会提交有关独立董事的候选名单并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以公司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比例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

为了推进工大高新的股权分置改革,经持有本公司三分之二以上非流通股股东的提议,同意本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并委托董事会制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第13次董事会通过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现有流通股17469.0968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8.5股的转增股份,合计14848.7323万股,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2.69股的对价安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